

山东省价格协会文件

鲁价协会发【2017】5号

关于缴纳 2017 年度会费的通知

各市价格协会、分会、各会员单位：

为更好的做好协会工作，发挥桥梁纽带作用，为会员服务。按照《山东省价格协会章程》及《山东省价格协会会费收取、使用和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山东省价格协会将于近期收取 2017 年度会费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会费标准

各市价格协会及分会每年 2000 元；副会长单位每年 8000 元；常务理事单位每年 5000 元；理事单位每年 3000 元；单位会员每年 1000 元；个人会员每年 200 元。

二、缴纳时间

2017年7月30日前。

三、账号

户名：山东省价格协会

账号：635080188610001

开户行：招行济南分行东门支行

四、其他事项

（一）转账时请认真核对开户名称及银行账号，如使用个人账户或现金汇款，请注明汇款单位名称。转账后三个工作日内，请将银行汇款账单注明单位详细通讯地址、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发至协会邮箱并电话告知。

收到汇款后我们将开具山东省财政厅监制的会费收据，尽快邮寄给各单位。

电子邮箱：sdjgxx@sina.com

联系人：张秀敏

电话：0531-86974978 15315316872



